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远程通讯的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

会议由董事长肖红星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和规范公司独立董事议事和决策程序，保证独立董事能够依法行使职权、履行职责、承担义务，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审计工作和财务信息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逐项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部分公司制度进行修订。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子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子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子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子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子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子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子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子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子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1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子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1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子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1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子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修订后的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其中第 (1)、(2)、(3)、(4)、(5)、(6)、(7) 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任期限已届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按照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并综合公司自身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决定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其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

报》、《经济参考网》、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拟新增向以下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授信额度，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银行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授信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	综合授信额度 (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人民币万元)	授信申请主体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0,000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浦发银行广州东山支行	10,000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分行	10,000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广合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50,000	广合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4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000	广合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营业部	3,000	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关联担保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肖红星、刘锦婵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以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7 日